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0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1.1 重要提示

1.1本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2本公司年度报告摘要将报经半年度报告全文，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投资者可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3本公司没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并予以书面确认。

1.4本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1.5本公司董事王功伟、总经理刘世春、财务总监李敦嘉及财务部经理杨福云声明：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、完整。

2.1上市公司基本情况

2.1.1基本情况简介

股票简称	金融街
股票代码	000402
上市证券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
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
姓名	于静
联系地址	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5 层
电话	010-66573088, 010-66573956
传真	010-66573056
电子信箱	investors@rjkq.com

2.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2.2.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	单位：(人民币)元		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增减额(%)
调整后			
总资产	12,656,666,603.05	11,219,008,957.95	11,38,534,427.99
所有者权益(或股东权益)	4,039,274,403.00	3,827,697,341.00	3,075,765,439.75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	375	294	55.00
股东权益(或股东权益)	375	294	55.00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(或股东权益)	375	294	55.00
营业收入	166,183,000.00	173,525,800.00	-10,342,800.00
营业成本	144,882,022.00	203,444,800.00	-59,562,778.00
营业利润	21,300,978.00	20,144,000.00	1,166,978.00
净利润	13,219,966.00	12,363,203.00	1,856,763.00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3,35,701.3	114,43,000.00	14,403,299.00
基本每股收益	0.00	0.08	0.18
稀释每股收益	0.00	0.08	0.18
净现值率	107.2%	60.0%	62.3%
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	87,40,965.75	-1,40,455,957.00	-1,40,455,957.00
2.2.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			
非经常性损益项目		金额	
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		-136.46	
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		-289,077.71	
所得税影响		95,440.67	
合计		-193,735.00	

2.2.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3.1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3.2 前 10 名股东、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东总数	前 10 名股东情况	61,093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
北京金融街建设集团	国有法人	33.26%
贾志刚-长信基金管理公司-境内非国有法	境内非国有法	19.2%
境内非国有法	境内非国有法	15.5%
境内非国有法	境内非国有法	1.48%
境内非国有法	境内非国有法	1.34%
境内非国有法	境内非国有法	1.24%
全国社保基金-零一组合	境内非国有法	1.02%
境内非国有法	境内非国有法	0.97%
中国人寿保险(集团)公司 - 传	境内非国有法	10,490,426
安顺证券投资基金	境内非国有法	0.93%
宝盈策略增长型证券投资基金	境内非国有法	0.87%
前 10 名限制条件股东持股情况		
股东名称	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	股份数量
嘉华理财增长型证券投资基金	20,725,268	人民币普通股
建信价值优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16,476,280	人民币普通股
海富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6,000,457	人民币普通股
华夏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14,445,715	人民币普通股
信达悠盈增长型证券投资基金	13,348,762	人民币普通股
全国社保基金-零一组合	11,047,216	人民币普通股
中国人寿保险(集团)公司 - 传	10,490,426	人民币普通股
安顺证券投资基金	10,000,000	人民币普通股
宝盈策略增长型证券投资基金	9,379,964	人民币普通股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
3.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		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		

\$4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3.4 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07 年 8 月 5 日在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富凯大厦 B 座 11 层会议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07 年 7 月 25 日分书面、专人送达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相关中介机构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本次会议充分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公司 2007 年半年度报告。

2.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。

3.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审查公司 2007 年申请增发 A 股股票的议案。具体如下：

(1)发行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(A 股)；

(2)每股面值：人民币 1.00 元；

(3)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规模：不超过 30,000 万股；

(4)发行对象：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股票账户的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（国家法律、法规禁止的除外）；

(5)原股东配售安排：符合申购条件的老股东享有一定比例的优先认购权，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确定；

(6)发行方式：次公开发行采取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和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/定价发行的方式。本次发行向大股东按一定比例优先配售，剩余部分采取网下、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；

(7)发行价格方法：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或前一个交易日 A 股股票收盘价的均价，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；

(8)决议的有效期：本次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；

(9)募集资金用途：

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(亿元) 已投入资金金额(亿元) 尚需投入资金金额(亿元) 项目内容

1 德外金融项目	7.00	3.3	3.70	写字楼、公寓
2 AB 项目	12.83	7.58	5.25	写字楼
3 津门项目	17.73	3.79	13.94	酒店、商业、高档公寓
4 津霸项目	33.62	5.07	28.55	商业、写字楼、公寓
5 惠州中航项目	40.98	1.04	39.94	商业、公寓、酒店
合计	112.16	20.78	91.38	

募集资金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，在不改变项目前提下，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，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或调整。如果本次增发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公司项目资金需要，公司将用自有资金解决不足部分。如果本次增发募集资金超过公司项目资金需要，剩余部分的募集资金将由公司滚动资金。

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请见《关于公司 2007 年增发 A 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00本次发行完成后，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，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，由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分享本公司发行前滚存的利润。

5.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07 年增发 A 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的议案。

6.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；

7.审议通过了董事局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建立公司治理委员会、风险管理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细则；

8.审议通过了董事局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风险管理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。

9.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委员构成方案的议案。

10.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中第 2.3.4.5.6.7.8.9 项议案，尚须报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